

<<你不可不知的100例依法维权>>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你不可不知的100例依法维权>>

13位ISBN编号：9787534569784

10位ISBN编号：7534569788

出版时间：1970-1

出版时间：江苏科学技术出版社

作者：郭铭爱，刘岩 著

页数：2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你不可不知的100例依法维权>>

前言

我国改革开放三十年取得了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法制建设是其中最显著的标志之一。1982年12月4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是我国法制进程的里程碑，法学界称之为“82宪法”，她开创了我国法制建设的新纪元。

由此，每年12月4日成为我国普法教育的宣传日。

普法教育成为我国人民生活中一项重要的活动。

在经历了无法无天的“文化大革命”后，人们最需要的是公民的权利与自由。

“82宪法”一改过去的体例，把“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放在总纲之后、国家机构等章之前，彰显出我国保护公民权利的决心。

在“82宪法”的指导下，我国陆续出台了一系列与人民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如《民法通则》、《继承法》、《收养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合同法》等等，为人们确定了行为准则，为法院审判提供了法律依据。

近几年，立法的速度加快。

新法律结合社会经济生活的方方面面，同时对原有的法律法规进行修订，已经形成具有中国特色的法律体系。

在国家加强法制建设工作的宣传指导下，人民的法律意识大大加强，仅2008年全国各级法院审结的民商事案件就达4734737件（摘自2009年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但是在维权过程中，也会出现许多问题，有的是对法律的认识不够，有的是采取的方式不妥，所以维权的愿望没有实现。

本书就是从案例入手，通过对案情的介绍、法院的判决以及律师对案件的分析和提示，把百姓生活中经常遇到的问题用法律的方法加以讲解，把与百姓生活联系比较密切的法律概念、规则规定作了浅显易懂的解释。

以律师多年办案的经验给维权路上的人们一点帮助。

案例选自最高人民法院汇编的案例和律师亲自办理的案件，都是真实的，但是为了强调案例的普遍意义和保护个人隐私，在编写过程中，案例中的人名、地名和单位名称都做了改变，对案情和判决也做了简化处理，目的是为了使读者能更清楚地把握要点。

本书仅仅作作为普法教育的辅助读物，以便给需要的人们在学习枯燥的法律名词和法律概念时增加一些帮助，因此，本书不注重不同法律观点的探讨和学术上的争论。

特别强调的是，法律是在不断地进行修改和完善的，因此在处理具体法律问题时应注意使用最新的法律，并咨询律师。

最后，祝您维权成功。

<<你不可不知的100例依法维权>>

内容概要

《你不可不知的100例依法维权（畅销特惠版·第2辑）》从案例入手，通过对案情的介绍、法院的判决以及律师对案件的分析和提示，把百姓生活中经常遇到的问题用法律的方法加以讲解，把与百姓生活联系比较密切的法律概念、规则规定作了浅显易懂的解释，以律师多年办案的经验给维权路上的人们一点帮助。

《你不可不知的100例依法维权（畅销特惠版·第2辑）》仅仅作为普法教育的辅助读物，以便给需要的人们在学习枯燥的法律名词和法律概念时增加一些帮助，因此，《你不可不知的100例依法维权（畅销特惠版·第2辑）》不注重不同法律观点的探讨和学术上的争论。

<<你不可不知的100例依法维权>>

书籍目录

A 婚姻家庭篇维权1.夫妻借款谁来定没有约定以法定维权2.虚构债务露马脚空忙一场遭人笑维权3.夫妻不和长分居感情破裂应离婚维权4.恋爱同居闹矛盾起诉法院不受理维权5.婚姻登记亲自办他人代办属无效维权6.吵架生气砸东西毁坏财产担责任维权7.丈夫重婚被判刑感情破裂要离婚维权8.婚约已解除彩礼应退还维权9.精神病难以治愈为孩子离婚单过维权10.离婚时隐瞒财产发现后应予归还维权11.儿子成年仍上学适当增加抚育费维权12.原以为亲上加亲谁料想法律不认维权13.亲子女继子女赡养父母是义务维权14.隐瞒精神病结婚法定监护人不变更B 继承篇维权15.立遗嘱处分财产超出范围属无效维权16.继承方式有多种遗赠扶养最优先维权17.公证很重要程序不能少维权18.遗赠扶养虽优先履行欠缺应打折维权19.病人口头立遗嘱多人见证应有效维权20.亲生父虽已死亡继子女权利不变维权21.事故死亡赔偿金应按遗产来继承维权22.母亲留下“居住权”姐弟争夺上公堂C 社会生活篇维权23.舅替外甥还脏款翻脸不认要赔偿维权24.名画借走不归还评估确权交保证金维权25.结婚前去世购房款返还维权26.善意帮忙有过失赔礼道歉请原谅维权27.排污不达标污染要赔偿维权28.牛踢牛顶牛受伤我管我养我赔偿维权29.无偿保管财物丢失被判赔偿维权30.结婚二十年不孕原是节育环作怪维权31.外墙都有使用权邻里协商两周全维权32.房屋日照不足时不能作为住宅用维权33.新房装修可随意不得毁坏房结构维权34.线路沿房走两家安全和谐做近邻维权35.儿子住宿车辆丢失父亲维权宾馆赔钱维权36.合同违约闹矛盾无法履行被解除维权37.中学生摸中奖学校捐赠监护人要奖品索要赔偿维权38.洗澡遭遇“万能”钥匙浴室与贼共同赔偿维权39.集资建房签合同岂料产权归他人维权40.看风水撒雄黄手被炸伤是迷信是民俗能否赔偿维权41.人格肖像权不能随意用D 经济生活篇维权42.柜台出纳出差错不当得利应返还维权43.返程过路费乘客不必付维权44.话赶话说大话闹归闹不算数维权45.租房没有登记合同仍要履行维权46.个人开公司借款个人还维权47.公司注销不清算股东资产来清偿维权48.购车人车祸死亡担保人全额还贷维权49.婚庆服务不到位违约损害要赔偿维权50.债权已经转让债务必须履行维权51.虚拟网络看不见违约欠费它立现维权52.交易员擅动资金炒股营业部赔偿客户损失E 交通事故及人身伤害篇维权53.见义勇为者献身获救受益人补偿维权54.医疗出事故“植物人”求赔偿维权55.医疗意外也是意外保险不得拒绝赔付维权56.舍己救人要赔偿无因侵权要分清维权57.共同侵权闯大祸赔偿责任应连带维权58.共同行为共同侵权共同承担共同赔偿维权59.小学生在校踢球骨折监护人义务应由谁担维权60.先前行为担义务放任自流出大祸维权61.行政诉讼一而再死亡原因何日明F 消费维权篇维权62.合同欺诈一房两卖消费维权双倍赔偿维权63.工伤保险得赔偿侵权责任不能免维权64.赠品奖品出问题商家厂家担责任维权65.家具甲醛超标商家厂家赔偿维权66.玻璃爆裂致人死亡厂家承担无错责任维权67.欺诈销售假洋酒双倍赔偿没商量维权68.宽限期内出事故保险依然要赔付维权69.境外发生事故境内保险赔偿维权70.受伤保险不赔付只因不够伤残度维权71.保险合同虽解除利益损失仍须付维权72.保险签约不体检复效期内也赔付G 刑事治安篇维权73.侵占是违法拾金不能昧维权74.冲动是魔鬼无事莫生非维权75.“杀人无罪”正当防卫维权76.被骗重婚者也是受害人维权77.相约自杀中背信反悔见死不救成故意杀人维权78.太糊涂忙中丢卡起贪念取款被抓维权79.处理故障太随意新手开车要当心维权80.警惕非法集资小心血本无归维权81.因讨债绑架勒索自作孽害己终身维权82.教唆他人犯罪自己也要坐牢维权83.不慎收假币后悔留伪钞维权84.少年入歧途劣迹斑斑社会伸援手重获新生维权85.养育之恩不思报虐待老人法不容维权86.谁言网络虚幻犯罪照样难逃维权87.纵容酿造苦果包庇错上加错维权88.遇事不冷静赔偿蹲班房H 争议解决篇维权89.客观真实难重现法律真实是关键维权90.口说无凭难断案视听资料现实情维权91.替人写借条本金利息一起还维权92.纠纷矛盾常常有调解协商是双赢维权93.购房款难觅踪影好律师为您解难维权94.上班途中车祸身亡亲属申请工伤认定维权95.桥梁断裂车毁人亡限载标志应由谁设维权96.欠条不是合同诉讼应就被告维权97.错拘、错捕要申诉复议、诉讼求赔偿维权98.太平间隔墙修建心难安复议维权维权99.认定漏缴养路费——扣车法院裁判是侵权——赔偿维权100.无法完成的执行

<<你不可不知的100例依法维权>>

章节摘录

江俊和姚文惠1996年12月登记结婚，婚后生有一女名江小琴。
江俊和姚文惠结婚以后。
经常为家庭琐事争吵。
1999年4月3日晚，两人又发生激烈争吵，姚文惠一气之下。
用家中的剪刀和刀片将家中的衣物、电器、家具、灶具等造成不同程度的毁坏，还将家中存放的50条各种香烟全部捣毁，然后离家出走。
事后江俊向公安局报案。
刑警队找姚文惠进行询问，姚文惠承认是自己做的。
经价格鉴定部门评估。
毁坏物品总价值为7500元（含姚文惠的陪嫁物品）。
随后公安局以“涉嫌故意毁坏公私财物罪”向检察院提出起诉意见。
检察院未予立案。
2001年1月，江俊向法院起诉，要求离婚，并要求姚文惠赔偿损失7500元。
姚文惠答辩称同意离婚，但财产一部分是双方吵架时碰坏的，一部分是结婚时双方家里送的，属于共同财产，没有侵犯江俊的利益。
女儿可以由江俊抚养。
但要保障随时探视女儿的权利。

<<你不可不知的100例依法维权>>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